103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建築師、技師、第二次 食品技師考試暨普通考試不動產經紀人、記帳士考試試題 代號:02010 全一頁

等 别:高等考試 類 科:食品技師

科 目:食品衛生安全與法規

考試時間: 2小時

座號:

※注意: (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 一、民國 103 年 2 月 5 日修正公布的「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7 條規定,業者應實施 自主管理,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強調的一級品管、二級品管、三級品管是什 麼?請分別說明之。(20分)
- 二、請就今年黑心油事件說明飼料油或餿水油經精煉後仍不得供為食用的管理邏輯。 (20分)
- 三、請由 ADI 說明攝取量與健康風險的關係。(20分)
- 四、為何不宜以抽驗作為食品安全衛生管理的策略?請舉例說明。(20分)

五、請說明食品添加物正面表列的管理方式。(20分)